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董事长辞职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审议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经核查，李宗顺先生因工作调整，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、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。

2、李宗顺先生辞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其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

3、因李宗顺先生目前任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其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的期限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为准。

4、我们认为李宗顺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，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。

独立董事：盛毅 李世亮 蒋南

2017年12月19日